

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 (本期验收 SPECT/CT 诊断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 月 25 日,南京市江宁医院根据《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本期验收 SPECT/CT 诊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1)第 027 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

南京市江宁医院现持有江苏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苏环辐证[01279],活动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使用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25 日。

(一) 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南京市江宁区湖山路 169 号。

建设内容:在湖山路院区核医学科地下二层新建 1 台 SPECT/CT,配合使用 ^{99m}Tc 开展核素诊断,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二) 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5 年 6 月 3 日取得了(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该项目的环评审批意见,批复文号:苏环辐(表)审[2015]052 号。

(三) 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SPECT/CT 诊断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南京市江宁医院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编制了《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本期验收 SPECT/CT 诊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瑞森(验)字(2021)第 027 号)。

二、项目建设期、调试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期、调试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要求。SPECT/CT 诊断项目环评时 SPECT/CT 型号未定,设备参数为 150kV/800mA,实际建成配置的 SPECT/CT 型号为 Discovery NM/CT 670 Pro,设备参数为 140kV/440mA。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化，其余技术参数及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辐射安全措施：本项目核医学科 SPECT/CT 机房、分装注射室、污物暂存间等房间门上、通风橱上、废物收集桶上均设置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SPECT/CT 机房设置有门灯连锁、对讲及视屏监控装置，SPECT/CT 控制室、SPECT/CT 机房内及 SPECT/CT 设备上均设置急停按钮。

医院为本项目配备有 1 台辐射巡检仪、1 台表面污染仪及 5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

辐射防护措施：SPECT/CT 机房四周墙壁为 25cm 混凝土+4mmPb 防辐射涂料，屋顶为 25cm 混凝土+4mm 铅板，地下为土层，防护门为 4mm 钢板内嵌 5mm 铅板，观察窗铅当量为 4mm；分装注射室四周墙壁为 25cm 混凝土+8mmPb 防辐射涂料，注射口铅玻璃铅当量为 30mm，防护门为 6mm 铅板；服碘室四周墙壁为 25cm 混凝土+6mmPb 防辐射涂料，防护门为 6mm 铅板；吸碘室、甲功测定室、供药室及甲癌治疗病房四周墙壁为 25cm 混凝土+3mmPb 防辐射涂料，防护门为 6mm 铅板。

（二）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南京市江宁医院设立了辐射安全与防护领导小组，并以文件形式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监测结果

本项目屏蔽防护效果良好，周围环境辐射水平、工作场所表面污染水平、通风橱通风速率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本期验收 SPECT/CT 诊断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

- 1.加强日常管理，进一步完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 2.加强辐射工作人员培训。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新建江宁区医疗服务中心核医学、医用直线加速器、DSA 等核技术应用项目（本期验收 SPECT/CT 诊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